

证券代码：603568

证券简称：伟明环保

公告编号：临 2026-047

转债代码：113652

转债简称：伟 22 转债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回购贷款承诺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基本情况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12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和/或自筹资金（含股票回购专项贷款资金等）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进行股份回购，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5,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20 元/股（含），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本次回购股份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暨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临 2026-044）。

二、收到股票回购贷款承诺函的情况

近日，公司取得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出具的《贷款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 承诺贷款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
- 借款期限：不超过 36 个月

3、贷款用途：专项用于回购公司股票

公司本次回购专项贷款业务符合《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监管总局、中国证监会关于设立股票回购增持再贷款有关事宜的通知》等要求，本次股票回购具体贷款相关事项以双方正式签订的股票回购贷款合同为准。

三、其他说明

本次收到贷款承诺函可为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提供融资支持，具体贷款事宜以双方最终签订的贷款合同为准。本次收到贷款承诺函不代表公司对本次回购金额的承诺，具体回购金额及回购股份数量以公司披露的回购实施结果为准。

公司将根据后续市场情况及资金到位情况，在回购期限内实施本次股份回购方案，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6日